

本基金会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编制 2017 年度工作报告。本基金会理事会及理事、监事保证本年度工作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基金会印章： 签 章

目录

一、基本信息

二、机构建设情况

- (一) 理事会召开情况
- (二) 理事会成员情况
- (三) 监事情况
- (四) 工作人员情况
- (五) 内部制度建设情况
- (六) 党组织建设情况
- (七) 年度登记、备案事项办理情况
- (八) 专项基金、代表机构、持有股权的实体及其他内设机构基本情况
- (九) 慈善组织开展公开募捐活动备案情况

三、公益事业（慈善活动）支出和管理费用情况

- (一) 接受捐赠情况、大额捐赠收入情况
- (二) 募捐情况
- (三) 公益支出情况
- (四) 业务活动情况
 - 1、本年度公益慈善项目开展情况
 - 2、本年度开展的援藏、援疆和援助其他贫困地区的有关活动情况
 - 3、下年度计划开展援藏、援疆和援助其他贫困地区的有关活动
 - 4、涉外活动
- (五) 重大公益项目收支明细表
- (六) 重大公益项目大额支付对象
- (七) 委托理财
- (八) 投资收益
-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十) 应收账款及客户
- (十一) 预付账款及客户
- (十二) 应付账款
- (十三) 预收帐款
- (十四) 工作总结

四、财务会计报告

- (一) 资产负债表
- (二) 业务活动表
- (三) 现金流量表

五、接受监督、管理的情况

- (一) 年检情况
- (二) 评估情况
- (三) 行政处罚情况
- (四) 整改情况

六、履行信息公开义务情况

- (一) 在媒体上公布 2016 年度工作报告摘要
- (二) 在媒体上公布 2016 年度工作报告全文
- (三) 公布内部管理制度
- (四) 公布公益资助项目收支明细
- (五) 公布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七、年度报告审核意见

- (一) 业务主管单位初审意见
- (二) 登记管理机关年检结论

一、基本信息

基金会名称	北京民族文化遗产保护基金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53110000799004984T			
税务登记证号码			登记证号	0020034
最近一次取得税收优惠资格年度和批次	是否取得	取得优惠的时间	批准部门	批准文号
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	是	2017-04-01	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税局、北京市地税	京财税[2018]996
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	否			
其他:	否			
宗旨	通过奖励、资助及开展相关公益活动，促进民族文化事业发展。			
业务范围	筹集资金、接受捐赠，开展文化交流，奖励优秀文化人才，保护民族文化遗产，从事促进文化事业发展的公益活动。			
基金会类型	☐ 公募基金会 ☒ 非公募基金会		业务主管单位	北京市文化局
成立时间	2007-03-12		原始基金数额	300.00 万元
是否认定为慈善组织	是		认定时间	2017-06-08
是否取得公开募捐资格证书	否		取得证书时间	2017-06-08
微信公众号	北京民族文化遗产保护基金会			
基金会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民族园路一号中华民族园办公区 2 楼 209 号			
电子邮箱	cchpf@163.com		传真	
邮政编码	100029		网址	www.cchpf.cn
秘书长	姓名	申楠	固定电话	
	移动电话		电子邮件	cchpf@163.com
年报工作联系人	姓名	王冲	固定电话	
	移动电话		电子邮件	cchpf@163.com
社会组织新闻发言人	姓名	申楠	固定电	
	移动电话		电子邮件	cchpf@163.com
理事长	申成香		理事数	11
监事数	2		负责人中担任过省部级及以上领导职务的人数	0
负责人数 (理事长、副理事长、秘书长)	5		负责人中现任国家工作人员数	0
专项基金数	0		代表机构数	0
持有股权的实体数	0		专职工作人员数	2
志愿者数	0		举办刊物情况	未举办刊物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北京建宏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计意见类型	无保留意见
报告日期	2018-03-31		报告编号	京建会审字【2018】第 060 号

说明:

- 1、基金会的住所填写能接收邮件、信件的实际办公场所。
- 2、现任国家工作人员按照民函[2004]270 号规定执行。

(一) 理事会召开情况
本年度共召开(4)次理事会

会议时间：
会议地点：北京中华民族园贵宾室 会议议题：表决北京民族文化遗
产保护基金会申请成为慈善组织事项

备注: 无

会议地点：北京中华民族园贵宾室 会议议题：提名第三届理事会理事、负责人候选人，确定换届会议时间地点 出席理事名单：申成香、白若冰、王敏刚、丁力

备注: 无

[illegible]

(二)理事会成员情况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政治面貌	理事会职务	在登记管理机关备案时间(最近一届)	本年度出席理事会会议次数	任期起止时间	本年度在基金会领取的报酬(人民币元)	是否为党政机关、国有企事业单位退(离)休干部	退(离)休干部是否办理备案手续
1	申成香	男		中共党员	理事长	2017-11-17	4	自 2017-3-12 至 2022-3-12	0.00	否	否
2	王敏刚	男		民主党派	副理事长	2017-11-17	4	自 2017-3-12 至 2022-3-22	0.00	否	否
3	王平	女		无党派	副理事长	2017-11-17	1	自 2017-3-12 至 2022-3-12	0.00	否	否
4	吴永建	男		中共党员	副理事长	2017-11-17	4	自 2017-3-12 至 2022-3-12	0.00	否	否
5	申楠	女		无党派	秘书长	2017-11-17	1	自 2017-3-12 至 2022-3-12	36,600.00	否	否
6	朱联根	男		中共党员	理事	2017-11-17	4	自 2017-3-12 至 2022-3-12	0.00	否	否
7	穆民	男		无党派	理事	2017-11-17	4	自 2017-3-12 至 2022-3-12	0.00	否	否
8	尼玛扎西	男		中共党员	理事	2017-11-17	3	自 2017-3-12 至 2022-3-12	0.00	否	否
9	曹文	男		无党派	理事	2017-11-17	1	自 2017-3-12 至 2022-3-12	0.00	否	否
10	郝松林	男		无党派	理事	2017-11-17	4	自 2017-3-12 至 2022-3-12	0.00	否	否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政治面貌	理事会职务	在登记 管理机 关备案 时间 (最近 一届)	本年度 出席理 事会会 议次数	任期起止时间	本年度在基 金会领取的 报酬(人民币 元)	是否为党政 机关、国有 企事业单位 退(离)休 干部	退 (离) 休干部 是否办 理备案 手续
11	旷雅宁	男		中共党员	理事	2017- 11-17	4	自 2017-3-12 至 2022-3-12	0.00	否	否
								自 至			
								自 至			
								自 至			
								自 至			
								自 至			
								自 至			
								自 至			
								自 至			
								自 至			

（三）监事情况

[illegible]

本机构共有工作人员(4)位(请填写秘书长及以下工作人员情况,如果理事、监事中有专职在基金会工作的,也需填写)

基金会工作人员的平均年工资为:	25673.6	元
-----------------	---------	---

第 6 页

(五) 内部制度建设

项目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	☒ 有 ☐ 无			
专项基金、代表机构、持有股权的实体机构管理、内设机构制度	专项基金管理制度	☐ 有 ☒ 无			
	代表机构管理制度	☐ 有 ☒ 无			
	持有股权的实体机构管理制度	☐ 有 ☒ 无			
	内设机构制度	☐ 有 ☒ 无			
证书印章管理	法人证书保管、使用管理制度	☒ 有 ☐ 无	保管在	秘书处（办公室）	
	印章保管、使用管理制度	☒ 有 ☐ 无	保管在	秘书处（办公室）	
工作人员管理	人事管理制度	☒ 有 ☐ 无	专职工作人员签订聘用合同人数		养
	专职工作人员参加社会保险人数	失业保险 1	老保险 1	生	医疗保险 1
		工伤保险 0	育保险	业务	
	奖惩制度 志愿	☒ 有 ☐ 无	培训制度		☒ 有 ☐ 无
志愿者管理	者管理制度	☒ 有 ☐ 无	志愿者数		1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	☒ 有 ☐ 无			
	人民币开户银行(列出全部开户行) 人民币	北京银行亚运村支行			
	银行账号(列出全部帐号) 外币开户银行	01090319700120105311487			
	(列出全部开户行) 外币银行账号(列出全部帐号)	无			
	财政登记	无			
		☒ 有 ☐ 无	税务登记	☐ 国税 ☒ 地税 ☐ 未登记	
	使用票据种类	☒ 行政事业性收费票据; ☒ 捐赠收据; ☐ 税务发票; ☐ 其他			
	财会人员	姓名	岗位	是否持有会计证	专业技术资格
		丁也轩	财务会计	☒ 是 ☐ 否	助理经济师
				☐ 是 ☐ 否	
			☐ 是 ☐ 否		
信息公开	信息公开制度	☒ 有 ☐ 无			
其他管理制度	档案管理制度、公章管理制度、重大事项报告制度、人员招聘制度、捐赠财务管理办 法、项目资金支出管理办法				

上述制度中是否包括以下内容

名称	内容	有无制定
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	支付标准	■ 有 □ 无
	列支原则	■ 有 □ 无
	审批程序	■ 有 □ 无
项目相关运行成本	支付标准	■ 有 □ 无
	列支原则	■ 有 □ 无
	审批程序	■ 有 □ 无
资产管理和处置	原则	■ 有 □ 无
	风险控制机制	■ 有 □ 无
	审批程序	■ 有 □ 无
	投资资产占总资产比例标准	■ 有 □ 无

(六) 党组织建设情况

是否建立党组织		否				
党员总人数		2 人				
群团	是否建立工会	否	是否建立团组织	否	是否建立妇联	否
工作	群团组织开展活动次数	0 次				
党建工作	姓名	联系方式		派出单位		
联络员	申成香	62063654		北京民族文化遗产保护基金会		

说明：“党员人数”应填写基金会主要负责人、签订劳动合同人员、主要工作时间在基金会的兼职人员以及临时聘用超过 6 个月的人员中的正式党员。

(七)年度登记、备案事项办理情况

事项（点击“☉”选取）	办理情况	批准时间
☐ 是 ☒ 否 变更名称	☐ 已办理 ☐ 正办理 ☐ 未办理	
☐ 是 ☒ 否 变更住所	☐ 已办理 ☐ 正办理 ☐ 未办理	
☐ 是 ☒ 否 变更业务范围	☐ 已办理 ☐ 正办理 ☐ 未办理	
☐ 是 ☒ 否 变更原始基金	☐ 已办理 ☐ 正办理 ☐ 未办理	
☐ 是 ☒ 否 变更法定代表人	☐ 已办理 ☐ 正办理 ☐ 未办理	
☐ 是 ☒ 否 变更业务主管单位	☐ 已办理 ☐ 正办理 ☐ 未办理	
☐ 是 ☒ 否 变更基金会类型	☐ 已办理 ☐ 正办理 ☐ 未办理	
☐ 是 ☒ 否 变更宗旨	☐ 已办理 ☐ 正办理 ☐ 未办理	
☐ 是 ☒ 否 修改章程	☐ 已办理 ☐ 正办理 ☐ 未办理	
☒ 是 ☐ 否 变更负责人	☒ 已办理 ☐ 正办理 ☐ 未办理	2017-11-17
☐ 是 ☒ 否 变更代表机构名称	☐ 已办理 ☐ 正办理 ☐ 未办理	
☐ 是 ☒ 否 变更代表机构住所	☐ 已办理 ☐ 正办理 ☐ 未办理	
☐ 是 ☒ 否 变更代表机构业务范围	☐ 已办理 ☐ 正办理 ☐ 未办理	
☐ 是 ☒ 否 变更代表机构负责人	☐ 已办理 ☐ 正办理 ☐ 未办理	

(八) 专项基金、代表机构、持有股权的实体及其他内设机构基本情况

专项基金总数	0 个	本年度新设	0 个
		本年度注销	0 个
代表机构总数	0 个	本年度新设	0 个
		本年度注销	0 个
持有股权的实体总数	0 个	本年度新设	个
		本年度注销	个
内设机构总数	0 个	本年度新设	个
		本年度注销	个

(九) 慈善组织公开募捐备案情况 是否在登记的民政部门进行了募捐方案备案

否

募捐方案的活动名称			
备案编号		备案时间	
是否在异地开展募捐		开展了异地募捐，是否向所在地民政部门报送了募捐方案	
是否开展互联网募捐			
开展了互联网募捐，请填写募捐平台名称			

三、公益事业（慈善活动）支出和管理费用情况

（一）接受捐赠情况表、大额捐赠收入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现金	非现金	合计
一、本年捐赠收入（自动求和）	1805,000.00	0.00	1805,000.00
（一）来自境内的捐赠（自动求和）	1805,000.00	0.00	1805,000.00
其中：来自境内自然人的捐赠	0.00	0.00	0.00
来自境内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捐赠	1805,000.00	0.00	1805,000.00
（二）来自境外的捐赠（自动求和）	0.00	0.00	0.00
其中：来自境外自然人的捐赠	0.00	0.00	0.00
来自境外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捐赠	0.00	0.00	0.00
二、接受非公益性捐赠情况（对捐赠人构成利益回报条件的赠与或不符合公益性目的的赠与）			
三、大额捐赠收入情况			
捐赠人	本年捐赠额		用途
	现金	非现金	
***	10,000,000.00		文化遗产保护
合计	1,000,000.00	0.00	

说明：
大额捐赠收入中的捐赠人是指本年度累计捐赠超过基金会当年捐赠收入 5%以上或者 500 万以上的捐赠单位或个人；
捐赠人如要求不公开姓名、名称的，可以其他代号代替，其他捐赠信息要公开。

（二）公开募捐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现金	实物折合	合计
一、本年度组织公开募捐活动(0)项，募捐取得的收入（自动求和）	0.00	0.00	0.00
（一）来自境内的捐赠（自动求和）	0.00	0.00	0.00
其中：来自境内自然人的捐赠	0.00	0.00	0
来自境内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捐赠	0.00	0.00	0.00
（二）来自境外的捐赠（自动求和）	0.00	0.00	0
其中：来自境外自然人的捐赠	0.00	0.00	0.00
来自境外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捐赠	0.00	0.00	0.00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是否已认定为慈善组织 ☒ 是 ☐ 否

（三）慈善活动支出和管理费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数额
上年末净资产	3,398,638.74
本年度总支出	1,252,320.87
本年度用于慈善活动的支出	1,082,001.53
管理费用	170,319.34

其他支出	0.00
本年度慈善活动支出占上年末净资产的比例（占前三年年末净资产平均数额的比例）	31.84 %（ 29.28 %）
本年度管理费用占总支出的比例	13.6 %

说明：本表所称慈善活动、管理费用等应符合《慈善法》、《关于慈善组织开展慈善活动年度支出和管理费用的规定》的规定。

上年度总收入中有时间受限为上年不得使用的限定性收入为	0.00	元
请说明具体情况： 0		
于上年解除时间限定的净资产为	0.00	元
请说明具体情况： 0		
如果本年公益支出与业务活动表中“业务活动成本本年累计数合计”不一致, 请说明具体情况： 无		
如果本年度工作人员工资福利、行政办公之和与业务活动表中“管理费用本年累计数合计”的合计不一致, 请说明具体情况： 无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四) 业务活动开展情况

1、本年度公益慈善项目开展情况

本年度本基金会共开展了（ 8 ）项公益慈善活动，具体情况如下：

1	项目名称： <u>草原丝路印象展览</u> 本年度是否开展了公开募捐：☐ 是 ☒ 否 开展公开募捐的起始时间： 本年度是否进行了专项审计：☐ 是 ☒ 否 该项目是否与房地产开发企业或金融机构合作开展的购房补贴（资助）活动：☐ 是 ☒ 否 项目本年度收入：人民币 0.00 元 项目本年度支出：人民币 343,563.64 元 运作模式：☐ 资助 ☒ 运作 ☐ 混合 服务人群：☒ 所有人 ☐ 儿童 ☐ 老人 ☐ 妇女 ☐ 残疾人 ☐ 少数族裔 ☐ 动物 ☐ 某类特殊人群 ☐ 某类病种人群 服务领域：☐ 教育 ☐ 医疗卫生 ☒ 文化艺术 ☐ 体育 ☐ 科学研究 ☐ 社会服务 ☐ 生态环境 ☐ 法律与公民权力 ☐ 政策倡导 ☐ 灾害救助 ☐ 扶贫及社区发展 ☐ 志愿服务 ☐ 公益事业发展 ☐ 其他 服务地区：☒ 境外 ☐ 全国 ☐ 北京市 ☐ 天津市 ☐ 河北省 ☐ 山西省 ☐ 内蒙古自治区 ☐ 辽宁省 ☐ 吉林省 ☐ 黑龙江省 ☐ 上海市 ☐ 江苏省 ☐ 浙江省 ☐ 安徽省 ☐ 福建省 ☐ 江西省 ☐ 山东省 ☐ 河南省 ☐ 湖北省 ☐ 湖南省 ☐ 广东省 ☐ 广西壮族自治区 ☐ 海南省 ☐ 重庆 ☐ 四川省 ☐ 贵州省 ☐ 云南省 ☐ 西藏自治区 ☐ 陕西省 ☐ 甘肃省 ☐ 青海省 ☐ 宁夏回族自治区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政厅 ☐ 深圳市 ☐ 大连市 ☐ 青岛市 ☐ 厦门市 ☐ 宁波市 项目介绍： 2017年2月18日，由北京民族文化遗产保护基金会和曼谷中国文化中心共同主办的“相约丝绸之路2017——草原丝路印象展”开幕式在曼谷举行，此次展览策展人为我会副秘书长申楠女士。泰国前副总理、泰中文化促进委员会主席披尼·扎禄颂巴，中国驻泰国大使馆文化参赞陈疆，泰国文化部副部长查薇拉·葛萨孙汤等中泰各界嘉宾共同出席了本次活动。披尼·扎禄颂巴在开幕式上发表致辞称，中国文化源远流长、丰富多样，草原文化不仅是中国的文化宝藏，更是世界的文化宝藏，感谢“相约丝绸之路2017——草原丝路印象展”能在曼谷展出，让泰国人民有机会感受草原文化的博大与深邃。草原丝路是丝绸之路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中国北方草原地带沟通欧亚大陆的商贸大
2	项目名称： <u>太庙丝路云裳展览</u> 本年度是否开展了公开募捐：☐ 是 ☒ 否 开展公开募捐的起始时间： 本年度是否进行了专项审计：☐ 是 ☒ 否 该项目是否与房地产开发企业或金融机构合作开展的购房补贴（资助）活动：☐ 是 ☒ 否 项目本年度收入：人民币 0.00 元 项目本年度支出：人民币 2,711.21 元 运作模式：☐ 资助 ☒ 运作 ☐ 混合 服务人群：☒ 所有人 ☐ 儿童 ☐ 老人 ☐ 妇女 ☐ 残疾人 ☐ 少数族裔 ☐ 动物 ☐ 某类特殊人群 ☐ 某类病种人群 服务领域：☐ 教育 ☐ 医疗卫生 ☒ 文化艺术 ☐ 体育 ☐ 科学研究 ☐ 社会服务 ☐ 生态环境 ☐ 法律与公民权力 ☐ 政策倡导 ☐ 灾害救助 ☐ 扶贫及社区发展 ☐ 志愿服务 ☐ 公益事业发展 ☐ 其他 服务地区：☐ 境外 ☐ 全国 ☒ 北京市 ☐ 天津市 ☐ 河北省 ☐ 山西省 ☐ 内蒙古自治区 ☐ 辽宁省 ☐ 吉林省 ☐ 黑龙江省 ☐ 上海市 ☐ 江苏省 ☐ 浙江 ☐ 安徽省 ☐ 福建省 ☐ 江西省 ☐ 山东省 ☐ 河南省 ☐ 湖北省 ☐ 湖南省 ☐ 广东省 ☐ 广西壮族自治区 ☐ 海南省 ☐ 重庆 ☐ 四川省 ☐ 贵州省 ☐ 云南省 ☐ 西藏自治区 ☐ 陕西省 ☐ 甘肃省 ☐ 青海省 ☐ 宁夏回族自治区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政厅 ☐ 深圳市 ☐ 大连市 ☐ 青岛市 ☐ 厦门市 ☐ 宁波市 项目介绍： 2017年5月，为配合“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的召开，在此契机下，太庙艺术馆也迎来了一场以丝绸之路为主题的“丝路云裳”展。展览由中央美术学院和北京市总工会主办，北京民族文化遗产保护基金会等多家单位参与承办，中央美术学院院长范迪安为总策划。 “丝路云裳”展既为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相关的海内外艺术家和艺术资源创造传播交流推广的平台，吸引和邀约海外艺术家参与国内艺术发展和艺术创作，也将为论坛的召开营造文化包容的和谐气氛。通过多领域的跨界与融合，使得艺术更接地气，为文艺繁荣发展做出新的贡献。与“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的召开的时间一致，试

说明：项目介绍应包括项目内容、运行时间、目标、受益方、已经取得或预期成效及项目合作方等。

3	项目名称：中国书画名家精品展二期
	本年度是否开展了公开募捐： ☐ 是 ☒ 否
	开展公开募捐的起始时间：
	本年度是否进行了专项审计： ☐ 是 ☒ 否
	该项目是否与房地产开发企业或金融机构合作开展的购房补贴（资助）活动： ☐ 是 ☐ 否
	项目本年度收入：人民币 0.00 元
	项目本年度支出：人民币 112,608.70 元
	运作模式： ☐ 资助 ☒ 运作 ☐ 混合
	服务人群： ☒ 所有人 ☐ 儿童 ☐ 老人 ☐ 妇女 ☐ 残疾人 ☐ 少数民族 ☐ 动物 ☐ 某类特殊人群 ☐ 某类病种人群
	服务领域： ☐ 教育 ☐ 医疗卫生 ☒ 文化艺术 ☐ 体育 ☐ 科学研究 ☐ 社会服务 ☐ 生态环境 ☐ 法律与公民权力 ☐ 政策倡导 ☐ 灾害救助 ☐ 扶贫及社区发展 ☐ 志愿服务 ☐ 公益事业发展 ☐ 其他
	服务地区： ☐ 境外 ☐ 全国
	☒ 北京市 ☐ 天津市 ☐ 河北省 ☐ 山西省 ☐ 内蒙古自治区 ☐ 辽宁省 ☐ 吉林省 ☐ 黑龙江省 ☐ 上海市 ☐ 江苏省 ☐ 浙江省 ☐ 安徽省 ☐ 福建省 ☐ 江西省 ☐ 山东省 ☐ 河南省 ☐ 湖北省 ☐ 湖南省 ☐ 广东省 ☐ 广西壮族自治区 ☐ 海南省 ☐ 重庆市 ☐ 四川省 ☐ 贵州省 ☐ 云南省 ☐ 西藏自治区 ☐ 陕西省 ☐ 甘肃省 ☐ 青海省 ☐ 宁夏回族自治区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 政厅 ☐ 深圳市 ☐ 大连市 ☐ 青岛市 ☐ 厦门市 ☐ 宁波市
	项目介绍： 为了促进文化保护事业发展，弘扬宣传我国优秀文化。2015 年我会与中国人民大学继续教育学院就共同发展社会文化事业、开展文化宣传教育工作，达成战略合作意向。2016 年 4 月 29 日至 5 月 7 日我会与中国人民大学继续教育学院艺术中心共同举办了第一届《中国书画名家精品展》，画展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和较大的社会影响力。 在汲取上届展览的良好经验的基础上，我会于 2017 年 7 月 21 日举办了第二届《中国书画名家精品展》，此次展览由北京中华民族博物院支持举办，展览展示了中国人大继续教育学院艺术中心唐秀玲、汪为胜、胜景华、裴开元、范阳、王仁华等多位国内名家工作室的数十位著名书画家的一百余幅作品。展览为期 10 天，期间众多书画爱
	4
本年度是否开展了公开募捐： ☐ 是 ☒ 否	
开展公开募捐的起始时间：	
本年度是否进行了专项审计： ☐ 是 ☒ 否	
该项目是否与房地产开发企业或金融机构合作开展的购房补贴（资助）活动： ☐ 是 ☒ 否	
项目本年度收入：人民币 0.00 元	
项目本年度支出：人民币 145,958.11 元	
运作模式： ☐ 资助 ☒ 运作 ☐ 混合	
服务人群： ☒ 所有人 ☐ 儿童 ☐ 老人 ☐ 妇女 ☐ 残疾人 ☐ 少数民族 ☐ 动物 ☐ 某类特殊人群 ☐ 某类病种人群	
服务领域： ☐ 教育 ☐ 医疗卫生 ☒ 文化艺术 ☐ 体育 ☐ 科学研究 ☐ 社会服务 ☐ 生态环境 ☐ 法律与公民权力 ☐ 政策倡导 ☐ 灾害救助 ☐ 扶贫及社区发展 ☐ 志愿服务 ☐ 公益事业发展 ☐ 其他	
服务地区： ☒ 境外 ☐ 全国	
☐ 北京市 ☐ 天津市 ☐ 河北省 ☐ 山西省 ☐ 内蒙古自治区 ☐ 辽宁省 ☐ 吉林省 ☐ 黑龙江省 ☐ 上海市 ☐ 江苏省 ☐ 浙江省 ☐ 安徽省 ☐ 福建省 ☐ 江西省 ☐ 山东省 ☐ 河南省 ☐ 湖北省 ☐ 湖南省 ☐ 广东省 ☐ 广西壮族自治区 ☐ 海南省 ☐ 重庆市 ☐ 四川省 ☐ 贵州省 ☐ 云南省 ☐ 西藏自治区 ☐ 陕西省 ☐ 甘肃省 ☐ 青海省 ☐ 宁夏回族自治区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 政厅 ☐ 深圳市 ☐ 大连市 ☐ 青岛市 ☐ 厦门市 ☐ 宁波市	
项目介绍： 2017 年 9 月 23 日，由曼谷中国文化中心、北京民族文化遗产保护基金会主办，北京中华民族博物院、四川省阿坝藏族羌族自治州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承办的“天涯共此时——中国造·月满暹罗”文化遗产系列展览展示活动在曼谷中国文化中心开幕。中国驻泰国大使馆文化参赞、曼谷中国文化中心主任蓝素红、曼谷中国文化中心副主任张波、泰中艺术家联合会会长蔡义批、北京民族文化遗产保护基金会秘书长申楠、四川省阿坝州藏族羌族自治州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局长陈顺清等中泰两国的各界人士参加了此次活动。 此外北京民族文化遗产保护基金会、曼谷中国文化中心、泰国中国企业罗勇商会还共同主办了“中国文化进企	

说明：项目介绍应包括项目内容、运行时间、目标、受益方、已经取得或预期成效及项目合作方等。

5	项目名称： <u>“首尔中国日”系列活动</u>
	本年度是否开展了公开募捐： ☐ 是 ☒ 否
	开展公开募捐的起始时间：
	本年度是否进行了专项审计： ☐ 是 ☒ 否
	该项目是否与房地产开发企业或金融机构合作开展的购房补贴（资助）活动： ☐ 是 ☒ 否
	项目本年度收入：人民币 <u>0.00</u> 元
	项目本年度支出：人民币 <u>83,659.87</u> 元
	运作模式： ☐ 资助 ☒ 运作 ☐ 混合
	服务人群： ☒ 所有人 ☐ 儿童 ☐ 老人 ☐ 妇女 ☐ 残疾人 ☐ 少数族裔 ☐ 动物 ☐ 某类特殊人群 ☐ 某类病种人群
	服务领域： ☐ 教育 ☐ 医疗卫生 ☒ 文化艺术 ☐ 体育 ☐ 科学研究 ☐ 社会服务 ☐ 生态环境 ☐ 法律与公民权力 ☐ 政策倡导 ☐ 灾害救助 ☐ 扶贫及社区发展 ☐ 志愿服务 ☐ 公益事业发展 ☐ 其他
	服务地区： ☒ 境外 ☐ 全国 ☐ 北京市 ☐ 天津市 ☐ 河北省 ☐ 山西省 ☐ 内蒙古自治区 ☐ 辽宁省 ☐ 吉林省 ☐ 黑龙江省 ☐ 上海市 ☐ 江苏省 ☐ 浙江省 ☐ 安徽省 ☐ 福建省 ☐ 江西省 ☐ 山东省 ☐ 河南省 ☐ 湖北省 ☐ 湖南省 ☐ 广东省 ☐ 广西壮族自治区 ☐ 海南省 ☐ 重庆市 ☐ 四川省 ☐ 贵州省 ☐ 云南省 ☐ 西藏自治区 ☐ 陕西省 ☐ 甘肃省 ☐ 青海省 ☐ 宁夏回族自治区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 政厅 ☐ 深圳市 ☐ 大连市 ☐ 青岛市 ☐ 厦门市 ☐ 宁波市
	项目介绍： 为增进中韩两国民间文化交流，2017年10月22日，第五届“首尔·中国日”活动在韩国首尔广场隆重举行。北京民族文化遗产保护基金会（CCHPF）携手北京中华民族博物院（CEM）全面参与了此次活动。中华人民共和国特命全权大使邱国洪与首尔特别市市长朴元淳共同出席了活动并致辞。 此外我会还与韩国光州广域市政府、中华人民共和国驻光州总领事馆、首尔中国文化中心共同主办了“中华·民族色彩”的民族文化活动，活动于10月24日开幕，中华人民共和国驻光州总领事孙显宇、韩国光州广域市市长尹壮铉、北京民族文化遗产保护基金会秘书长申楠出席了此次活动。此次活动分为图片展览和民族歌舞演出两个部

6	项目名称： <u>《亚太地区佛教旅游的可持续发展报告》研究项目</u>
	本年度是否开展了公开募捐： ☐ 是 ☒ 否
	开展公开募捐的起始时间：
	本年度是否进行了专项审计： ☐ 是 ☒ 否
	该项目是否与房地产开发企业或金融机构合作开展的购房补贴（资助）活动： ☐ 是 ☒ 否
	项目本年度收入：人民币 <u>0.00</u> 元
	项目本年度支出：人民币 <u>393,500.00</u> 元
	运作模式： ☒ 资助 ☐ 运作 ☐ 混合
	服务人群： ☒ 所有人 ☐ 儿童 ☐ 老人 ☐ 妇女 ☐ 残疾人 ☐ 少数族裔 ☐ 动物 ☐ 某类特殊人群 ☐ 某类病种人群
	服务领域： ☐ 教育 ☐ 医疗卫生 ☒ 文化艺术 ☐ 体育 ☐ 科学研究 ☐ 社会服务 ☐ 生态环境 ☐ 法律与公民权力 ☐ 政策倡导 ☐ 灾害救助 ☐ 扶贫及社区发展 ☐ 志愿服务 ☐ 公益事业发展 ☐ 其他
	服务地区： ☐ 境外 ☐ 全国 ☐ 北京市 ☐ 天津市 ☐ 河北省 ☐ 山西省 ☐ 内蒙古自治区 ☐ 辽宁省 ☐ 吉林省 ☐ 黑龙江省 ☐ 上海市 ☐ 江苏省 ☐ 浙江省 ☐ 安徽省 ☐ 福建省 ☐ 江西省 ☐ 山东省 ☐ 河南省 ☐ 湖北省 ☐ 湖南省 ☐ 广东省 ☐ 广西壮族自治区 ☐ 海南省 ☐ 重庆市 ☐ 四川省 ☐ 贵州省 ☐ 云南省 ☐ 西藏自治区 ☐ 陕西省 ☐ 甘肃省 ☐ 青海省 ☐ 宁夏回族自治区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 政厅 ☐ 深圳市 ☐ 大连市 ☐ 青岛市 ☐ 厦门市 ☐ 宁波市
	项目介绍： 近年来，随着经济的稳步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日益提高，促进了旅游市场的蓬勃发展，旅游活动逐渐成为人们生活中的一个重要内容。因此，中国全联旅游业商会和世界旅游组织共同提出开展研究“亚太地区佛教旅游的可持续发展”报告。报告将从佛教历史发展过程，景点设施的完善保护，佛教文化遗产的有形和无形产品的识别，合理开发自然和文化资源，改善佛教文化遗产和非物质文化遗产的合理利用等方面提出有建设性的建议及对未来的展望，研究报告对亚太地区的佛教文化非物质遗产保护、开发及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 我会始终坚持保护民族文化遗产、促进文化事业发展的立会宗旨，鉴于此次研究对新形势下非物质文化遗产保

说明：项目介绍应包括项目内容、运行时间、目标、受益方、已经取得或预期成效及项目合作方等。

7	项目名称： <u>大香格里拉地区民族文化保护项目</u> 本年度是否开展了公开募捐：☐ 是 ☒ 否 开展公开募捐的起始时间： 本年度是否进行了专项审计：☐ 是 ☒ 否 该项目是否与房地产开发企业或金融机构合作开展的购房补贴（资助）活动：☐ 是 ☒ 否 项目本年度收入：人民币 <u>0.00</u> 元 项目本年度支出：人民币 <u>0.00</u> 元 运作模式：☐ 资助 ☒ 运作 ☐ 混合 服务人群：☒ 所有人 ☐ 儿童 ☐ 老人 ☐ 妇女 ☐ 残疾人 ☐ 少数民族 ☐ 动物 ☐ 某类特殊人群 ☐ 某类病种人群 服务领域：☐ 教育 ☐ 医疗卫生 ☒ 文化艺术 ☐ 体育 ☐ 科学研究 ☐ 社会服务 ☐ 生态环境 ☐ 法律与公民权力 ☐ 政策倡导 ☐ 灾害救助 ☐ 扶贫及社区发展 ☐ 志愿服务 ☐ 公益事业发展 ☐ 其他 服务地区：☐ 境外 ☒ 全国 ☐ 北京市 ☐ 天津市 ☐ 河北省 ☐ 山西省 ☐ 内蒙古自治区 ☐ 辽宁省 ☐ 吉林省 ☐ 黑龙江省 ☐ 上海市 ☐ 江苏省 ☐ 浙江省 ☐ 安徽省 ☐ 福建省 ☐ 江西省 ☐ 山东省 ☐ 河南省 ☐ 湖北省 ☐ 湖南省 ☐ 广东省 ☐ 广西壮族自治区 ☐ 海南省 ☐ 重庆市 ☐ 四川省 ☐ 贵州省 ☒ 云南省 ☐ 西藏自治区 ☐ 陕西省 ☐ 甘肃省 ☐ 青海省 ☐ 宁夏回族自治区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 政厅 ☐ 深圳市 ☐ 大连市 ☐ 青岛市 ☐ 厦门市 ☐ 宁波市 项目介绍： 该项目是我会长期开展的民族文化遗产保护项目，继 2016 年与尼西土陶技艺传承人合作以来，展馆运行平稳，日常展览取得了良好的效果，我会将持续对此项工作进行总结改进，并继续吸引更多有志文化保护的人士加入到工作中来。
8	项目名称： <u>文化遗产展示及保护活动</u> 本年度是否开展了公开募捐：☐ 是 ☒ 否 开展公开募捐的起始时间： 本年度是否进行了专项审计：☐ 是 ☒ 否 该项目是否与房地产开发企业或金融机构合作开展的购房补贴（资助）活动：☐ 是 ☒ 否 项目本年度收入：人民币 <u>0.00</u> 元 项目本年度支出：人民币 <u>0.00</u> 元 运作模式：☐ 资助 ☒ 运作 ☐ 混合 服务人群：☒ 所有人 ☐ 儿童 ☐ 老人 ☐ 妇女 ☐ 残疾人 ☐ 少数民族 ☐ 动物 ☐ 某类特殊人群 ☐ 某类病种人群 服务领域：☐ 教育 ☐ 医疗卫生 ☒ 文化艺术 ☐ 体育 ☐ 科学研究 ☐ 社会服务 ☐ 生态环境 ☐ 法律与公民权力 ☐ 政策倡导 ☐ 灾害救助 ☐ 扶贫及社区发展 ☐ 志愿服务 ☐ 公益事业发展 ☐ 其他 服务地区：☐ 境外 ☐ 全国 ☐ 北京市 ☐ 天津市 ☐ 河北省 ☐ 山西省 ☐ 内蒙古自治区 ☐ 辽宁省 ☐ 吉林省 ☐ 黑龙江省 ☐ 上海市 ☐ 江苏省 ☐ 浙江省 ☐ 安徽省 ☐ 福建省 ☐ 江西省 ☐ 山东省 ☐ 河南省 ☐ 湖北省 ☐ 湖南省 ☐ 广东省 ☐ 广西壮族自治区 ☐ 海南省 ☐ 重庆市 ☐ 四川省 ☐ 贵州省 ☐ 云南省 ☐ 西藏自治区 ☐ 陕西省 ☐ 甘肃省 ☐ 青海省 ☐ 宁夏回族自治区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 政厅 ☐ 深圳市 ☐ 大连市 ☐ 青岛市 ☐ 厦门市 ☐ 宁波市 项目介绍： 我会在北京中华民族园内开设的两处文化保护工作站中常年举办“唐卡艺术品展览”、“尼西土陶艺术品展览”“少数民族传统手工艺观摩体验活动”及“5.12 四川汶川地震羌族灾区重建展和羌族文化遗产展”等民族文化保护宣传活动。以上项目为我会与北京中华民族园的长期合作项目，项目运行多年，反响良好

说明：项目介绍应包括项目内容、运行时间、目标、受益方、已经取得或预期成效及项目合作方等。

2、本年度开展的援藏、援疆和援助其他贫困地区的有关活动情况 本年度是否开展援藏、援疆和援助其他贫困地区的有关活动 否

本年度开展了（ 0 ）援藏、援疆和援助其他贫困地区的有关活动，具体内容如下：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人民币 元 项目地点： 项目类别：☐民生保障类 ☐扶贫济困类 ☐其他类 项目内容简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人民币 元 项目地点： 项目类别：☐民生保障类 ☐扶贫济困类 ☐其他类 项目内容简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人民币 元 项目地点： 项目类别：☐民生保障类 ☐扶贫济困类 ☐其他类 项目内容简述：

3、下年度计划开展援藏、援疆和援助其他贫困地区的有关活动 下年度是否
计划开展援藏、援疆和援助其他贫困地区的有关活动 否

下年度计划开展了（ 0 ）项援藏、援疆和援助其他贫困地区的有关活动，具体内容如下：

、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人民币 元， 项目周期： 年 月至 年 月 项目地点： 项目类别： ☐ 民生保障类 ☐ 扶贫济困类 ☐ 其他类 项目内容简述：
、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人民币 元， 项目周期： 年 月至 年 月 项目地点： 项目类别： ☐ 民生保障类 ☐ 扶贫济困类 ☐ 其他类 项目内容简述：
、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人民币 元， 项目周期： 年 月至 年 月 项目地点： 项目类别： ☐ 民生保障类 ☐ 扶贫济困类 ☐ 其他类 项目内容简述：

4、涉外活动情况

1. 基本信息

☐无此情况

外籍人员在本单位工作情况 (单位: 个数)	负责人	理事	分支(代表)机构 主要负责人	工作人员	志愿者	其他
	0	0	0	0	0	0
	注: 负责人包括理事长(会长)、副理事长(副会长)、秘书长(校长、院长等)。					
本年度参加国际会议情况	共计参加 0 次, 其 中,		主办(联合主办)	承办(联合承办)	参与	
			0 次	0 次	0 次	
本年度出国(境)情况		组织或者参与出访团组共计 3 个, 本单位共计 7 人次出访。				
举办外文网站	☐ 是 ☒ 否, 外文网站数量: 个, 外文网站使用的语言: ☐ 英语 ☐ 法语 ☐ 俄语 ☐ 日语 ☐ 德语 ☐ 世界语 其它					
举办外文刊物	☐ 是 ☒ 否, 外文刊物数量: 个, 外文刊物使用的语言: ☐ 英语 ☐ 法语 ☐ 俄语 ☐ 日语 ☐ 德语 ☐ 世界语 其它					

2. 接受境外捐赠（含募捐）情况（单位：人民币元）

■无此情况

		现金	非现金	合计
来自境外自然人的捐赠				
来自境外组织的捐赠	政府			
	企业			
	其它			
总计				

3. 在境外设立机构情况

■ 无此情况

序号	机构名称	所在国家（地区）	机构类型	设立时间	工作对象和内容	外派工作人员人数

注：1. 本栏目统计本单位截止 2017 年底建立的所有境外机构。 2. 机构类型包括：分支机构（代表机构）、法人实体机构、其他。

4. 对外交流合作项目（含分支、代表机构开展的合作项目）

☐ 无此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境外合作方		项目资金 (人民币元)		项目 形式	实施国家（地 区）
		合作方类型	所在国家 (地区)	中方	外方		
1	草原丝路印象展览	非营利组织	其他	343,500.00	0	合作 开展	泰国
2	“月满暹罗”系列 活动	非营利组织	其他	145,958.11	0	合作 开展	泰国
3	“首尔中国日”系 列活动	非营利组织	韩国	83,659.87	0	合作 开展	韩国
...							

注：1. 合作方类型：政府组织、非营利性组织、营利性组织、个人。 2. 项目形式不包括会议、考察、访问等非项目性的一次性活动。

5. 参加国际组织（含分支、代表机构参加的境外组织）

■ 无此情况

序号	国际组织名称 (中、英文全称)	国际组织类型	参加时间	缴纳会费数额(单位:人民币元/年)	担任职务或 获得资格情况

注: 1. 本栏目统计本单位截止 2017 年底仍然有效参加的所有国际组织。 2. 国际组织类型包括非政府间国际组织, 政府间国际组织, 外国(地区)非政府组织。

3. 职务或资格类型包括: 会员、担任国际组织分支机构具体职务、担任国际组织具体职务、获得国际组织某种资格或认可(如谘商地位、建立正式官方关系)等。

1. 2017 年对外活动主要成绩及存在的问题（如：组织召开的重大国际会议，开展重要的对外经济活动，实施重要的人文社会交往项目，组织或者参与的重大科技攻关项目，组织或者参与重要的 国际行动，开展有影响的对外扶贫救援，参与制定国际行业规则，在有影响的国际组织、国际非 政府组织中担任重要职务或者与其建立正式工作关系，建立海外机构，依法发起或者参与发起成 立非政府间国际组织等）。

为了积极开展文化宣传、保护工作，并积极配合国家“一带一路”发展战略，依据我会自身优势和特点，我会确定了大力开展文化交流活动的方针，与文化部下属中国文化中心及使领馆等机构开展了深度的合作，搭建跨国的文化交流平台，宣传我国传统民族文化。2017 年度，北京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基金会先后开展了“相约丝绸之路 2017——草原丝路印象展”、“月满暹罗系列活动”并参与了“首尔中国日”等活动，广泛宣传推广我国传统民族文化遗产，为少数民族地区文化遗产走向国门，扩大我国文化影响力等工作添砖加瓦。

2017 年 2 月 18 日，由北京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基金会和曼谷中国文化中心共同主办的“相约丝绸之路 2017——草原丝路印象展”开幕式在曼谷举行，此次展览策展人为我会副秘书长申楠女士。泰国前副总理、泰中文化促进委员会主席披尼·扎禄颂巴，中国驻泰国大使馆文化参赞陈疆，泰国文化部副部长查薇拉·葛萨孙汤等中泰各界嘉宾共同出席了本次活动。披尼·扎禄颂巴在开幕式上发表致辞称，中国文化源远流长、丰富多样，草原文化不仅是中国的文化宝藏，更是世界的文化宝藏，感谢“相约丝绸之路 2017——草原丝路印象展”能在曼谷展出，让泰国人民有机会感受草原文化的博大与深邃。草原丝路是丝绸之路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中国北方草原地带沟通欧亚大陆的商贸大通道，对东西方政治、文化、经济的交流有着重要影响。此次展览展示蒙古包、蒙古族服饰、马鞍等实物，吸引了众多泰国民众前往参观。开幕式现场，当地观众品尝了奶茶等“草原丝路”特色点心并对中国艺术家表演的精彩蒙古族歌舞称赞不已。

2017 年 9 月 23 日，由曼谷中国文化中心、北京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基金会主办，北京中华民族博物院、四川省阿坝藏族羌族自治州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承办的“天涯共此时——中国造·月满暹罗”文化遗产系列展览展示活动在曼谷中国文化中心开幕。中国驻泰国大使馆文化参赞、曼谷中国文化中心主任蓝素红、曼谷中国文化中心副主任张波、泰中艺术家联合会会长蔡义批、北京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基金会秘书长申楠、四川省阿坝州藏族羌族自治州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局长陈顺清等中泰两国的各界人士参加了此次活动。

此外北京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基金会、曼谷中国文化中心、泰国中国企业罗勇商会还共同主办了“中国文化进企业”系列活动的启动仪式，此次活动于 9 月 24 日在泰国罗勇中策橡胶（泰国）有限公司顺利开展。中国驻泰国大使馆参赞、曼谷中国文化中心主任蓝素红，泰中友好促进委员会副主席、警察上将皮塔，北京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基金会秘书长申楠，四川省阿坝藏族羌族自治州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局长陈顺清，四川省阿坝藏族羌族自治州宣传部副部长杨林清出席了此次活动。

为增进中韩两国民间文化交流，2017 年 10 月 22 日，第五届“首尔·中国日”活动在韩国首尔广场隆重举行。

北京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基金会（CCHPF）携手北京中华民族博物院（CEM）全面参与了此次活动。中华人民共和国特命全权大使邱国洪与首尔特别市市长朴元淳共同出席了活动并致辞。北京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基金会为首尔的民众带来了动听的歌声、优美而独具特色的民族舞蹈、绚丽多彩的民族服饰的展示。中国 56 个民族服饰各具特色，他们色彩缤纷、绚丽多彩。蒙古族、土族、白族、傣族、裕固族、白族、土家族、藏族、彝族等 12 个民族的兄弟姐妹们身着盛装为首尔的观众奉献了精彩的表演，我会还将大草原上的蒙古包搬到了首尔广场，让首尔市民能够了解到蒙古族的衣食住行等各方面，邱洪国大使和朴元淳市长进入蒙古包体验蒙古族的欢迎仪式。此外各种民族的美食品尝和手工艺品展示让首尔市民对中华民族绚丽多彩的民族文化有了更深一步的认识。此外我会还与韩国光州广域市政府、中华人民共和国驻光州总领事馆、首尔中国文化中心共同主办了“中华·民族色彩”的民族文化活动，活动于 10 月 24 日开幕，中华人民共和国驻光州总领事孙显宇、韩国光州广域市市长尹壮铉、北京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基金会秘书长申楠出席了此次活动。此次活动分为图片展览和民族歌舞演出两个部分，展出的 46 副图片将我国各民族的建筑、风光、人文体现的淋漓尽致。嘹亮的歌声、优美的舞蹈、多彩的民族服饰带给光州市民丰富多彩的视觉盛宴。

2. 建立健全对外活动管理制度的意见和建议。

☐无此情况

暂无

(五) 重大公益慈善项目收支明细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收入	支出					
		直接或委托其他组织资助给受益人的款物	为提供慈善服务和实施慈善项目发生的人员报酬、志愿者补贴和保险	使用房屋、设备、物资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管理慈善项目发生的差旅、物流、交通、会议、培训、审计、评估等费用	其他费用	总计
《亚太地区佛教旅游可持续发展报告》	393500	393500	0	0	0	0	393500
草原丝路印象展览	343563.64				343563.64		343563.64
合 计	737063.6	393500	0	0	343563.6	0	737063.6

说明：
一、重大公益项目名称应与公益慈善项目开展情况表中项目名称一致； 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益慈善项目应填列上表： 1、该项目的捐赠收入超过基金会当年捐赠总收入的 20%；
2、该项目的支出超过基金会当年总支出的 20%；
3、项目持续时间在 2 年以上的（包括 2 年）。

(六) 重大公益项目大额支付对象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大额支付对象	支付金额	占基金会年度公益总支出比例	用途
《亚太地区佛教旅游的可持续发展报告》项目	全联旅游业商会	393,500.00	36.37%	布展、装裱费用
			%	
			%	
			%	
			%	
			%	
			%	
			%	
			%	
			%	
			%	
			%	
			%	
			%	
			%	
			%	
			%	
			%	
			%	
			%	
合 计		393,500.00	36.37%	

说明：基金会向某交易方支付金额占一个重大公益慈善项目支出 5%以上的，该交易方为该项目的大额支付对象。

(七) 委托理财（是指通过银行、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进行投资行为）

单位：人民币元

受托人	受托人法定代表人	受托人是否具有金融机构资质	委托金额	委托期限	收益确定方式	当年实际收益金额	实际收回金额
合 计							

说明：是否具有金融机构资质是指由中国人民银行、银监会、保监会、证监会授予的金融机构资质。

(八) 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合 计		

(九) 基金会的关联方

关联方	与基金会的关系
北京中华民族博物院	发起人

说明：关联方包括发起人、主要捐赠人、基金会理事主要来源单位、基金会投资的被投资方、其他与基金会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关系的个人或组织。

基金会与关联方交易

关联方	基金会向关联方出售产品和提供劳务		基金会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购买服务	
	本年发生额（元）	余额（元）	本年发生额（元）	余额（元）
无				

关联方未结算应收项目余额

关联方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应收百分比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应收百分比
无				
应收账款：	0	0	0	0
合 计	0		0	
其他应收款：	0	0	0	0
合 计	0		0	

关联方未结算预付项目余额

关联方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预付百分比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预付百分比
无				
预付账款:	0	0	0	0
合 计	0		0	

关联方未结算应付项目余额

关联方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应付百分比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应付百分比
无				
应付账款：	0	0	0	0
合 计	0		0	
其他应付款：	0	0	0	0
合 计	0		0	

关联方未结算预收项目余额

关联方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无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预收百分比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预收百分比
预收账款:	0	0	0	0
合 计	0		0	

(十) 应收款项及客户

单位：人民币元

1、应收款项账龄：

账 龄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91404.77	0	0	65734.97	0	0
1-2 年	0	0	0	0	0	0
2-3 年	0	0	0	0	0	0
3 年以上	0	0	0	0	0	0
合 计	91404.77	0	0	65734.97	0	0

2、应收款项客户：

客户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1	王冲	39479.00		0			项目借款
2	申楠	51925.77		65734.97			项目借款
合 计						--	--

(十一) 预付账款及客户

单位：人民币元

1、预付账款账龄：

账 龄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0	0	0	0	0	0
1-2 年	0	0	0	0	0	0
2-3 年	0	0	0	0	0	0
3 年以上	0	0	0	0	0	0
合 计	0	0	0	0	0	0

2、预付账款客户：

客户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账面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面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无						
合 计						--	--

(十二) 应付款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全联旅游业商会	50000	0	0	50000
虞跃等人	320.43	0	0	320.43
北京海恒正元房地产开发 有限公司	200000	0	0	200000
北京海滨园管理咨询有 限公司	0	200000	0	200000
合 计	250320.43	0	0	450027.77

(十三) 预收账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无				
合 计				

（十四）工作总结

用文字描述本基金会本年的成绩和不足：

北京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基金会 2017 年度工作总结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颁布实施的新形势下，2017 年北京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基金会发挥自身优势，团结社会各界力量，遵照我会宗旨积极开展工作，在北京市民政局、北京市文化局等相关部门的领导下，取得了良好工作成绩。

本年度我会继续与各有关单位合作开展了对外文化交流和文化宣传工作，相继开展了“草原丝路印象展览”、“丝路云裳展览”、“中国书画名家精品展二期”、“月满暹罗系列活动”等项目，取得了社会各界的好评，和良好的社会影响。此外，我会还积极开展内部建设和治理工作，召开了理事会换届会议并选举产生了新一届理事会领导班子。本年度我会被有关部门评估为 3A 等级社会组织，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被认定为慈善组织。现将我会开展的多项公益项目情况介绍如下：

1、草原丝路印象展览

2017 年 2 月 18 日，由北京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基金会和曼谷中国文化中心共同主办的“相约丝绸之路 2017——草原丝路印象展”开幕式在曼谷举行，此次展览策展人为我会副秘书长申楠女士。泰国前总理、泰中文化促进委员会主席披尼·扎禄颂巴，中国驻泰国大使馆文化参赞陈疆，泰国文化部副部长查薇拉·葛萨孙汤等中泰各界嘉宾共同出席了本次活动。披尼·扎禄颂巴在开幕式上发表致辞称，中国文化源远流长、丰富多样，草原文化不仅是中国的文化宝藏，更是世界的文化宝藏，感谢“相约丝绸之路 2017——草原丝路印象展”能在曼谷展出，让泰国人民有机会感受草原文化的博大与深邃。草原丝路是丝绸之路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中国北方草原地带沟通欧亚大陆的商贸大通道，对东西方政治、文化、经济的交流有着重要影响。此次展览展示了蒙古包、蒙古族服饰、马鞍等实物，吸引了众多泰国民众前往参观。开幕式现场，当地观众品尝了奶茶等“草原丝路”特色点心并对中国艺术家表演的精彩蒙古族歌舞称赞不已。

2、太庙丝路云裳展览

2017 年 5 月，为配合“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的召开，在此契机下，太庙艺术馆也迎来了一场以丝绸为主题的“丝路云裳”展。展览由中央美术学院和北京市总工会主办，北京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基金会等多家单位参与承办，中央美术学院院长范迪安为总策划。

“丝路云裳”展既为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相关的海内外艺术家和艺术资源创造传播交流推广的平台，吸引和邀约海外艺术家参与国内艺术发展和艺术创作，也将为论坛的召开营造文化包容的和谐气氛。通过多领域的跨界与融合，使得艺术更接地气，为文艺繁荣发展做出新的贡献。与“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的召开的时间一致，试图呈现一场贯通古今、连接山海和融合文化的艺术盛会。展览呈现了从汉唐文物至沿线国家特色服饰、从东方到西方、从衣裳到艺术的跨界创作与思考，并以东道主身份邀约丝绸之路沿线国家当代艺术家与国内先锋艺术家合力参与展览。展览作为传播交流推广的平台，促进海内外艺术家和艺术资源及广大的时尚艺术爱好者的文化交流并结下深厚的友谊。

3、中国书画名家精品展二期 为了促进文化保护事业发展，弘扬宣传我国优秀文化。2015 年我会与中国人民大学继续教育学院就

共同发展社会文化事业、开展文化宣传教育工作，达成战略合作意向。2016 年 4 月 29 日至 5 月 7 日我会与中国人民大学继续教育学院艺术中心共同举办了第一届《中国书画名家精品展》，画展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和较大的社会影响力。

（本页不能完全填写的可以复制本页填写。）

用文字描述本基金会本年的成绩和不足:

在汲取上届展览的良好经验的基础上,我会于2017年7月21日举办了第二届《中国书画名家精品展》,此次展览由北京中华民族博物院支持举办,展览展示了中国人民大学继续教育学院艺术中心唐秀玲、汪为胜、胜景华、裴开元、范阳、王仁华等多位国内名家工作室的数十位著名书画家的一百余幅作品。展览为期10天,期间众多书画爱好者专程前来参观,更直观地感受书画艺术,品味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4、“月满暹罗”系列活动

2017年9月23日,由曼谷中国文化中心、北京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基金会主办,北京中华民族博物院、四川省阿坝藏族羌族自治州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承办的“天涯共此时——中国造·月满暹罗”文化遗产系列展览展示活动在曼谷中国文化中心开幕。中国驻泰国大使馆文化参赞、曼谷中国文化中心主任蓝素红、曼谷中国文化中心副主任张波、泰中艺术家联合会会长蔡义批、北京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基金会秘书长申楠、四川省阿坝州藏族羌族自治州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局长陈顺清等中泰两国的各界人士参加了此次活动。

此外北京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基金会、曼谷中国文化中心、泰国中国企业罗勇商会还共同主办了“中国文化进企业”系列活动的启动仪式,此次活动于9月24日在泰国罗勇中策橡胶(泰国)有限公司顺利开展。中国驻泰国大使馆参赞、曼谷中国文化中心主任蓝素红,泰中友好促进委员会副主席、警察上校皮塔,北京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基金会秘书长申楠,四川省阿坝藏族羌族自治州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局长陈顺清,四川省阿坝藏族羌族自治州宣传部副部长杨林清出席了此次活动。

5、“首尔中国日”系列活动 为增进中韩两国民间文化交流,2017年10月22日,第五届“首尔·中国日”活动在韩国首尔广场隆重举行。

北京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基金会(CCHPF)携手北京中华民族博物院(CEM)全面参与了此次活动。中华人民共和国特命全权大使邱国洪与首尔特别市市长朴元淳共同出席了活动并致辞。

北京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基金会为首尔的民众带来了动听的歌声、优美而独具特色的民族舞蹈、绚丽多彩的民族服饰的展示。中国56个民族服饰各具特色,他们色彩缤纷、绚丽多彩。蒙古族、土族、白族、傣族、裕固族、白族、土家族、藏族、彝族等12个民族的兄弟姐妹们身着盛装为首尔的观众奉献了精彩的表演,我会还将大草原上的蒙古包搬到了首尔广场,让首尔市民能够了解到蒙古族的衣食住行等各方面,邱洪国大使和朴元淳市长进入蒙古包体验蒙古族的欢迎仪式。此外各种民族的美食品尝和手工艺品展示让首尔市民对中华民族绚丽多彩的民族文化有了更深一步的认识。

此外我会还与韩国光州广域市政府、中华人民共和国驻光州总领事馆、首尔中国文化中心共同主办了“中华·民族色彩”的民族文化活动,活动于10月24日开幕,中华人民共和国驻光州总领事孙显宇、韩国光州广域市市长尹壮铉、北京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基金会秘书长申楠出席了此次活动。此次活动分为图片展览和民族歌舞演出两个部分,展出的46副图片将我国各民族的建筑、风光、人文体现的淋漓尽致。嘹亮的歌声、优美的舞蹈、多彩的民族服饰带给光州市民丰富多彩的视觉盛宴。

6、理事会换届会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基金会管理条例》、《北京市基金会换届指引》等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北京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基金会章程》要求,并为更好地开展基金会工作。北京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基金会根据基金会章程,于2017年10月17日下午18:00-19:00在澳门美高梅酒店Salon 3召开了北京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基金会理事会换届会议(第二届理事会及第三届理事会第一次会议)。

会议推选申成香、王敏刚、王平、吴永建、穆民、尼玛扎西、朱联根、曹文、申楠、郝松林、旷雅宁为第三届理事会理事并表决通过。第三届理事会选举申成香理事为理事长,王敏刚理事、王平理事、吴永建理事为副理事长,申楠理事为秘书长。

7、《亚太地区佛教旅游的可持续发展报告》研究项目

近年来,随着经济的稳步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日益提高,促进了旅游市场的蓬勃发展,旅游活动逐渐成为人们生活中的一个重要内容。因此,中国全联旅游业商会和世界旅游组织共同提出开展研究

(本页不能完全填写的可以复制本页填写。)

用文字描述本基金会本年的成绩和不足：

“亚太地区佛教旅游的可持续发展”报告。报告将从佛教历史发展过程，景点设施的完善保护，佛教文化遗产的有形和无形产品的识别，合理开发自然和文化资源，改善佛教文化遗产和非物质文化遗产的合理利用等方面提出有建设性的建议及对未来的展望，研究报告对亚太地区的佛教文化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开发及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

我会始终坚持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促进文化事业发展的立会宗旨，鉴于此次研究对新形势下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和影响力，经我会理事会研究决定，同意对此次研究活动的开展给予支持，资助中国全联旅游业商会开展《亚太地区佛教旅游的可持续发展报告》项目研究。

8、大香格里拉地区民族文化遗产保护项目 该项目是我会长期开展的民族文化遗产保护项目，继 2016 年与尼西土陶技艺传承人合作以来，展馆运行平稳，日常展览取得了良好的效果，我会将持续对此项工作进行总结改进，并继续吸引更多有志文化保护的人士加入到工作中来。

9、文化遗产展示及保护活动

我会在北京中华民族园内开设的两处文化保护工作站中常年举办“唐卡艺术品展览”、“尼西土陶 艺术品展览”“少数民族传统手工艺观摩体验活动”及“5.12 四川汶川地震羌族灾区重建展和羌族文化 遗产展”等民族文化遗产保护宣传活动。以上项目为我会与北京中华民族园的长期合作项目，项目运行多年，反响良好。

北京民族文化遗产保护基金会
2018 年 1 月

（本页不能完全填写的可以复制本页填写。）

四、财务会计报告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民族文化遗产保护基

2017 年 月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3,557,617.4	4,345,527.5	短期借款	61	0.00	0.00
短期投资	2	0.00	0.00	应付款项	62	250,320.43	450,027.77
应收款项	3	91,404.77	65,734.97	应付工资	63	0.00	0.00
预付账款	4	0.00	0.00	应交税金	65	63.00	267.0
存 货	8	0.00	0.00	预收账款	66	0.00	0.00
待摊费用	9	0.00	0.00	预提费用	71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 债权投资	15	0.00	0.00	预计负债	72	0.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	18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 负债	74	0.00	0.00
流动资产合计	20	3,649,022.1	4,411,262.5	其他流动负债	78	0.00	0.00
				流动负债合计	80	250,383.43	450,294.77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21	0.00	0.00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24	0.00	0.00	长期借款	81	0.00	0.00
长期投资合计	30	0.00	0.00	长期应付款	84	0.00	0.00
				其他长期负债	88	0.00	0.00
固定资产：				长期负债合计	90	0.00	0.00
固定资产原价	31	0.00	0.00				
减：累计折旧	32	0.00	0.00	受托代理负债：			
固定资产净值	33	0.00	0.00	受托代理负债	91	0.00	0.00
在建工程	34	0.00	0.00				
文物文化资产	35	0.00	0.00	负债合计	100	250,383.43	250,383.43
固定资产清理	38	0.00	0.00				
固定资产合计	40	0.00	0.00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	41	0.00	0.00	净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101	3,298,638.7	3,860,967.7
受托代理资产：				限定性净资产	105	100,000.00	100,000.00
受托代理资产	51	0.00	0.00	净资产合计	110	3,398,638.7	3,960,967.7
资产总计	60	3,649,022.1	4,411,262.5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120	3,649,022.1	4,411,262.5

业务活动表

编制单位：北京民族文化遗产保护基

2017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上年数			本年累计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 入							
其中：捐赠收入	1	810,000.00	0.00	810,000.00	1,805,000.00	0.00	1,805,000.00
会费收入	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提供服务收入	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商品销售收入	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政府补助收入	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投资收益	6	0	0	0	0	0	0
其他收入	9	20,764.63	0.00	20,764.63	9,649.89	0.00	9,649.89
收入合计	11	830,764.63	0.00	830,764.63	1,814,649.89	0.00	1,814,649.89
二、费 用							
（一）业务活动成本	12	687,127.32	0.00	687,127.32	1,082,001.53	0.00	1,082,001.53
（二）管理费用	21	55,349.62	0.00	55,349.62	170,319.34	0.00	170,319.34
（三）筹资费用	2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其他费用	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费用合计	35	742,476.94	0.00	742,476.94	1,252,320.87	0.00	1,252,320.87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净资产变动额 （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45	88,287.69	0.00	88,287.69	562,329.02	0.00	562,329.02

说明：银行存款利息计入其他收入，业务活动成本包括公益事业支出和其他支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北京民族文化遗产保护基

2017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金 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1	1,805,000.00
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2	0.00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3	0.00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4	0.00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5	0.00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8	9,649.89
现金流入小计	13	1,814,649.89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14	393,500.00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15	123,412.73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16	0.00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709,827.00
现金流出小计	23	1,226,739.73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587,910.1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5	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6	0.00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27	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0.00
现金流入小计	34	0.00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5	0.00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6	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	0.00
现金流出小计	43	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	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5	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	0.00
现金流入小计	50	0.00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51	0.00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2	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	0.00
现金流出小计	58	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	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60	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	787,910.16

五、接受监督管理的情况

(一) 年检情况:

年度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年检结论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二) 评估情况:

A、尚未参加评估 ☐

B、已通过社会组织评估，评估等级为 3A，有效期自 2017 年至 2021 年。

(三) 行政处罚情况:

是否受到过行政处罚 ☐ 是 ☒ 否

如选“是”，请填写下表:

行政处罚的种类	行政处罚的实施机关	行政处罚时间	违法行为

(四) 整改情况: 登记管理机关在 2016 年度检查工作中是否向本基金会发出责令整改通知书或改进建议书? ☐ 是 ☒ 否

如选“是”，请详细说明针对责令整改通知书或改进建议书中提出的问题都采取了哪些整改措施:

--

五、监事意见（签名由本人手签）

监事付娇 :

2017 年度，北京民族文化遗产保护基金会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基金会管理条例》及基金会章程的相关规定开展工作。积极开展文化交流，宣传保护中国传统文化，通过开展系列文化交流活动扩大中国传统文化在世界上的文化影响力，为我国开展一带一路战略积极开展工作。同时，北京民族文化遗产保护基金会还加强内部建设，召开了基金会理事会换届会议，选举产生了新一届理事会，补充了新的理事，产生了新的领导班子，为进一步更好地开展基金会工作打下了坚实的基础。在这一年中，北京民族文化遗产保护基金会还被北京市民政局依法认定为慈善组织，在基金会今后的工作中，北京民族文化遗产保护基金会将以慈善法为行动的准则，规范自身行为，为社会公益事业做出更大贡献。我

意见: 作为北京民族文化遗产保护基金会的监事也将依法开展基金会的监事工作, 我认为 2017 年度北京民族文化遗产保护基金会工作合乎基金会章程, 无违法违规行为。

签名: _____

日期: _____ 年 月 日

监事武国樑：

2017 年是北京民族文化遗产保护基金会理事会工作具有历史意义的一年，在这一年中基金会召开了换届会议，会议产生了新一届理事会，共产生了三名新的理事，并选举了新一届理事会领导班子，这一组织调整必将为基金会今后的工作带来新的变化。在 2017 年中，北京民族文化遗产保护基金会工作以文化交流工作为主，积极参与到一带一路发展战略中去，脚踏实地的开展了中国民族文化的传播与发展保护工作。我认为北京民族文化遗产保护基金会理事会在 2017 年的工作中，遵守基金会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并开展了卓有成效的工作。

意见:

簽名: _____

日期: _____ 年 月 日

六、履行信息公开义务情况

(一) 在媒体上公布 2016 年度工作报告摘要 ☒ 是 ☐ 否
如选“是”，请说明在哪些媒体上进行公布

序号	刊载媒体名称	刊载日期
1	北京民族文化遗产保护基金会官方微博	2017-05-3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说明：刊载媒体包括并不限于北京市社会组织公共服务平台

(二)在媒体上公布 2016 年度工作报告全文 ☒ 是 ☐ 否

如选“是”，请说明在哪些媒体上进行公布

序号	刊载媒体名称	刊载日期
1	北京民族文化遗产保护基金会官方网站	2017-05-3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说明：刊载媒体包括并不限于中国社会组织网

(三) 公布内部管理制度 ☒ 是 ☐ 否 如选“是”，请说明在哪些媒体上进行公布

序号	刊载媒体名称	刊载日期	刊载内容
1	北京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基金会官方网站	2016-05-10	北京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基金会财务管理制度
2	北京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基金会官方网站	2016-05-10	北京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基金会项目管理制度
3	北京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基金会官方网站	2016-05-10	北京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基金会志愿者管理办法(试行)
4	北京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基金会官方网站	2016-05-10	北京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基金会重大事项报告办法
5	北京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基金会官方网站	2016-05-10	北京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基金会信息公开制度
6	北京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基金会官方网站	2017-10-17	北京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基金会第三届理事会理事名单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四) 公布公益慈善资助项目收支明细 ☒ 是 ☐ 否
如选“是”，请说明在哪些媒体上进行公布

序号	刊载媒体名称	刊载日期	刊载内容
1	北京民族文化遗产保护基金会官方网站	2017-05-31	2016 年度基金会审计报告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五) 公布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 ☐ 是 ☒ 否
如选“是”，请说明在哪些媒体上进行公布

刊载媒体名称	刊载日期	刊载内容

审查意见

初审意见：

(印 鉴)

年 月 日

登记管理机关结论：

年 月 日